

证券代码: 300160

证券简称: 秀强股份

编号: 2019-013

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2018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中汇会审[2019]1823 号审计报告确认为-233,127,664.55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21,365,780.32 元，扣除已分配 2017 年度利润 11,955,200.00 元、2018 半年度利润 119,552,000 元后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6,730,915.77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以及业绩成长性方面的考虑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：2018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现

金分红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预案的制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本年度的盈利、资金供给和需求等因素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切实保护了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董事会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4 月 26 日